

中国日报网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福建省武夷山市人民法院公告

VO KY DUYEN(武旗缘): 本院受理(2025)闽0782民初1513号原告张华文与被告VO KY DUYEN(武旗缘)离婚纠纷一案, 原告请求判令原、被告双方离婚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证据材料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, 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30日和30日内。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(遇法定休假日顺延)在武夷山市人民法院第二审判法庭公开开庭审理。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特此公告。

福建省武夷山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4月29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5年10月13日)

